

中际联合（北京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

中际联合（北京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聘请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大信”）作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及内控审计机构。

根据财政部、国务院国资委、证监会颁发的《国有企业、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》，公司对大信在 2025 年度审计过程中的履职情况进行评估。经评估，公司认为大信具备执业资质，在履职过程中保持良好的独立性，审计工作勤勉尽责，审计意见公允客观，切实满足公司审计工作需求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会计师事务所的资质条件

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成立于 1985 年，2012 年 3 月改制为特殊普通合伙制事务所，总部位于北京，注册地址为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 1 号 22 层 2206，首席合伙人为谢泽敏先生。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，从业人员总数 3,914 人，其中合伙人 182 人，注册会计师 1,053 人。注册会计师中，超过 500 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。2024 年度业务收入 15.75 亿元，为超过 10,000 家公司提供服务。业务收入中，审计业务收入 13.78 亿元、证券业务收入 4.05 亿元。2024 年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客户 221 家（含 H 股），平均资产额 195.44 亿元，收费总额 2.82 亿元。主要分布于制造业，信息传输、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，电力、热力、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，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、水利、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。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 146 家。（因大信 2025 年上市公司审计收费总额尚未审计结束，故仍然按照审计机构提供的 2024 年业务数据进行披露）。

大信承做公司 2025 年度审计项目的签字项目合伙人、签字注册会计师和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的基本信息如下：

签字项目合伙人：张希海

拥有注册会计师执业资质。2009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，2010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，2009 年 7 月-2022 年 4 月、2023 年 6 月至今在大信会计师事务所执业，近 3 年签署了 2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。未在其他单位兼职。

签字注册会计师：韩妹芳

拥有注册会计师执业资质。2006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，2008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，2023 年开始在大信会计师事务所执业，近 3 年签署了 1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。未在其他单位兼职。

项目质量复核人员：张有全

拥有注册会计师执业资质。具有证券业务质量复核经验，未在其他单位兼职。

二、执业记录

大信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、行政处罚 10 次、行政监管措施 16 次、自律监管措施及纪律处分 18 次。67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、行政处罚 25 人次、行政监管措施 34 人次、自律监管措施及纪律处分 46 人次。

签字项目合伙人、签字注册会计师、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，或被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、行业主管部门采取行政处罚、监督管理措施，或被证券交易所、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实施自律监管措施、纪律处分的情形。

三、质量管理水平

1. 专业技术咨询

大信制定了专业技术咨询规程，便于业务执行过程中对相关问题进行专业判断提供参考依据，并设置了专业技术咨询部门，负责事务所层面的咨询活动。项目组层面的咨询，主要由项目合伙人及具备相应经验的人员负责。2025 年度审计过程中，大信就公司重大会计及审计事项与专业技术咨询部门及时沟通，按时解决公司重点难点技术问题。

2. 意见分歧解决

大信制定了意见分歧解决规程，以解决不同人员之间存在的分歧，明确了解决分歧应遵循“质量优先、自下而上、担责者定、民主集中”的原则。质量管理委员会是重大事项分歧解决的最高决策机构。在意见分歧解决之前，不得出具报告。2025 年度审计过程中，大信就公司的所有重大会计审计事项达成一致意见，不存在未解决的意见分歧。

3. 项目质量复核

大信项目质量复核实施分级分类管理。总所、各地区业务总部及分所，设置质量复核机构，质量复核机构需要对《审计业务项目分类管理办法》规定的 A、B、C 类业务项目实施独立复核，必要时，可以对所有业务项目实施独立复核。由总审计

师领导项目质量复核工作。在项目组未将复核意见落实到位之前，不得签发报告。2025 年度审计过程中，质量复核人员与项目合伙人及其他项目组成员讨论了重大事项，对重点问题、报告及附注披露问题等提出复核意见，项目组及时书面回复反馈意见，提供了落实情况的相关证据。大信按照规定进行了项目质量复核，能够保证项目质量。

4. 监控与整改

大信为促进项目组不断提高业务质量，根据会计师事务所质量管理准则的相关规定建立了监控和整改程序，对质量管理体系及业务项目质量进行日常评价和定期检查，确定监控检查发现的情况并识别缺陷，评价识别出的缺陷的严重程度和广泛性，针对已识别出的缺陷，调查缺陷根本原因，设计、实施并评价针对性的整改措施。根据问责机制对相关人员进行问责。2025 年度审计过程中，大信质量管理的各项措施得到了有效执行，没有识别出质量管理缺陷，项目组成员未因质量问题受到问责。

四、工作方案

2025 年度审计过程中，大信根据公司实际情况，识别主要业务风险和重要审计领域。分别在计划、预审、终审、报告出具、工作总结阶段制定了详细、合理的审计工作方案，并及时与公司管理层和审计委员会进行沟通。

1. 审计计划阶段，通过全面了解公司经营状况、业务流程及风险点，制定涵盖总体审计策略和具体审计计划的 2025 年度审计方案，明确审计范围、重点审计领域、审计程序及时间安排。

2. 现场预审阶段，提前提示可能影响财务报告结果及年报披露进度的风险事项，就年报审计方案、时间安排与公司管理层及相关部门充分沟通衔接，针对重大会计问题、争议事项提供专业意见并协调解决，为正式审计工作奠定良好基础。

3. 现场终审阶段，审计项目组按计划进驻现场，严格执行控制测试、实质性程序等审计程序，全面收集充分、适当的审计证据，规范编制审计工作底稿，就审计过程中发现的会计调整事项与公司进行现场沟通确认，形成审计报告初稿。

4. 报告出具阶段，项目组完成审计工作底稿整理后，严格履行事务所内部独立质量控制复核程序，经多级复核通过后出具正式审计报告，确保报告质量符合相关准则要求。

5. 工作总结阶段，收集在审计过程中发现的问题以及提出的意见和建议，形成工作总结报告。

五、人力及其他资源配备

大信在 2025 年度审计工作中，配备了专业审计工作团队，核心团队成员均具备多年上市公司审计经验。项目合伙人由经验丰富的合伙人担任，项目现场负责人由资深审计项目经理担任。大信的后台支持团队包括税务、信息系统、内控、风险管理、金融工具及可持续发展服务等多领域专家，全程为审计服务提供支持。大信投入足够的审计力量与时间用于审计工作，从进度、质量、资源等方面提供保障，满足了公司年度报告披露时间要求。

六、信息安全管理

公司在《审计业务约定书》中明确约定了大信在信息安全管理中的责任义务。大信制定了《信息安全管理办法》《网络平台信息管理办法》等制度，专人负责信息安全管理工作。大信的信息系统采用私有云部署方式，服务器架设在境内，数据信息在境内存储，符合国家安全保密规定。2022 年，大信取得了中国信息安全测评中心颁发的《国家信息安全测评信息安全服务一级资质证书》。

七、风险承担能力水平

大信具有良好的投资者保护能力，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计提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职业保险，截至 2025 年末，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和计提的职业风险基金之和超过 2 亿元。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财政部关于《会计师事务所职业风险基金管理办法》等文件的相关规定。

综合以上信息，经评估，公司认为大信在公司年报审计过程中坚持以公允、客观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，表现了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业务素质，较好地完成了公司 2025 年年报审计相关工作，审计行为规范有序，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、完整、清晰、及时。

中际联合（北京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 年 4 月 15 日